

反迫害十六周年 香港各界声援诉江大潮

【明慧网】2015 年“7·20”之际，香港法轮功学员及支持团体于 7 月 18 日和 19 日举行“反迫害 16 周年”集会与大游行等系列活动，多位香港政要、民主人士、学者发言支持法轮功。大陆游客被法轮功学员正气浩大的游行队伍与被中共长期掩盖的法轮功真相震撼。

1999 年 7 月 20 日，中共党魁江泽民出于私欲，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运动。江集团又导演“天安门自焚”等假案欺骗民众、挑动仇恨，为升级迫害铺路。全球法轮功学员 16 年来坚持正信、传播真相，反迫害的义举彰显天下，正气在世间弘扬。

原中国军事学院出版社社长辛子陵在香港集会上表示：迫害法轮功是江泽民做的最错误、最反动的事，为了把法轮功打压下去，不惜杀人、重刑，甚至活摘器官，引起了全世界的公愤，法轮功应该平反。

前赵紫阳政治秘书鲍彤表示：对法轮功的迫害，是 21 世纪人类的耻辱。谁造成了这样的恶果，谁就应该承担责任，这是逃不掉的。他说：“（江泽民）对法轮功的迫害矛头不仅仅是（指向）法轮功，他打击的实际上是全体公民。”

中国人权律师滕彪表示，法轮功学员因为坚持信仰被非法关押，受到酷刑，是非常严重的人权灾难。



自 2015 年 5 月至 7 月中旬，8 万多名中国大陆和海外的法轮功学员及家属向中国最高检察院起诉江泽民，要求法办迫害元凶，还真相、公义于天下。对此，香港立法会议员胡志伟、梁国雄、李卓人、梁耀忠、陈伟业等政要表示支持诉江大潮，梁耀忠表示：江泽民做了很多不好的事，他的手下除了贪污腐败，对一些异见人士的打压非常严酷，特别是对宗教信仰方面用很残忍的手段打压，包括器官的售卖等，这些人应面对法律制裁，还社会大众一个公道。感谢大陆民众勇敢地走出来控告江泽民。

大陆游客和港民也纷纷表示支持诉江，有的说：“早就该这样了（指起诉江泽民）。”大陆游客们被大游行中法轮功学员理性祥和、健康正气的精神震撼，有的说：法轮功的游行真是声势浩大！看到香港警察为法轮功学员的游行开道，一位大陆青年感叹：这在大陆是不可能的！

7 月 19 日早上，法轮功学员在香港中环爱丁堡广场集体炼功，并排出“正法”二字，祥和宁静的画面展示着法轮功修炼者在 16 年的风雨中坚守“真、善、忍”原则、心系世人的慈悲风貌。◇

明慧简讯



2015 年“7·20”之际，欧、美、亚、澳多国法轮功学员在各自的国家举行集会、游行、讲真相等活动，纪念和平反迫害 16 周年。2015 年 7 月 16 日中午，来自美国各地的部分法轮功学员及支持者在美国首都华盛顿国会山西草坪集会（图），呼吁国际社会制止中共对法轮功长达 16 年的残酷迫害。4 位美国国会议员和 10 多位非政府组织代表前来参加集会，另有 10 几位国会议员致信声援法轮功，国会议员说：迫害元凶江泽民应该为对法轮功犯下的罪行受到审判。

从 2015 年 5 月底到 7 月 16 日，明慧网已收到 82226 名（66528 案例）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递交给中国最高检的起诉江泽民的诉讼状副本。尽管中共国安局在北京非法阻留诉江状邮件、有的地区也有截阻现象，在 7 月 10 日至 16 日一周内，仍有超过 2.2 万人控告江泽民，创 8 周来最高纪录。

【明慧网】张瀚文女士原是郑州大学的一名医务人员。正应了那句老话：医务人员能救别人，却往往救不了自己。36岁那年（1986年），张瀚文女士患了严重的消化系统疾病：食道炎、贲门糜烂、反流性胃炎、胆囊炎、肝脾肿大，还患有慢性肠炎、贫血及严重的神经衰弱。从那时起，她就成了名符其实的“药罐子”。

这一病就是10年，长期的慢性病造成身体抵抗力极差。1995年8月，张瀚文又患了急性风湿热，发烧不退，浑身骨头蒸热疼痛。由于她用青霉素过敏，而其它抗菌素又控制不住病情，最后发展成风湿性心脏病，每天发热、胸闷、心慌、腰疼、水肿，疼痛难忍，每晚只睡两三个小时便被疼醒，疼痛几小时后全身盗汗。

住院3个月，花了几万元，却不见一点好转。1995年的几万元对于一个普通家庭来说算是不小的数目了。她这一场大病使整个家庭在精神和经济上几乎处于崩溃的边缘。张瀚文不忍看到家人长期为其操劳和担惊，而自己又无法忍受病痛的折磨，不禁产生了轻生的念头。

就在她求生无望之时，同事来看望她，并介绍她去看法轮功录像。张瀚文由于几个月卧床不起，浑身无力，走不了路，她的先生使用自行车推着她去。没想到，张瀚文是坐车去的，回来时就自己走回来了！炼功没

枯木逢春



张瀚文女士与丈夫、女儿在新西兰

几天，烧退了，水肿消失了，骨头不疼了，睡觉也好了，没几个星期，就红光满面。张瀚文万万没想到修炼法轮功竟然如此神奇！

此后很长一段时间，张瀚文一炼功都会不自觉地热泪盈眶，她表示：是李洪志师父将其从死亡线上拉了回来，给了她第二次生命，让整个家庭又恢复了久违的欢声笑语，千言万语也难以表达对师父的感激之情。她的先生与女儿见证了法轮大法是超常科学，也相继走入了大法修炼。

后注：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后，张瀚文女士4次被非法抓捕，在2年非法劳教期间，被施以“死人绳”酷刑而致昏死；因绝食抗议被强行灌食，多颗牙齿被撬掉。2001年10月，张瀚文在劳教所还目睹了河南电视台拍假新闻，让吸毒犯冒充法轮功学员接受采访，欺骗观众。2006年，张瀚文逃离中国，此后陆续与丈夫、女儿、女婿在新西兰团聚。近日，张瀚文一家四口向中国最高检察院递交诉状，控告江泽民。张瀚文说：“作为一名信仰‘真、善、忍’的修炼者，我的心中没有仇恨。这么做也不是为了法轮功本身。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犯的是反人类罪，而中国民众却长期被蒙蔽。希望广大民众从江泽民污蔑法轮功的谎言中觉醒。”◇

30万美金归还失主

【明慧网】山东省即墨市的小盛，是出租车司机。一天傍晚，一个韩国乘客拎着手提箱搭他的车，到即墨市经济开发区工厂。这位乘客由于醉酒，一上车便睡，到达目的地后匆忙下车而去。

小盛回家时，发现韩国乘客把手提箱忘在自己车上了。小盛首先想到要物归原主，可又无法联系失主，唯一的办法是到他下车的地方去打听。

几经辗转，小盛终于在一家韩国企业找到了乘客。原来，手提箱内装的是30万美金，那位韩国人说，这是厂里急用的生产资金，如果丢失了，他有被判刑、失业的危险。他激动地一再要重谢小盛，又给现金又给礼物，小盛一一谢绝，因为小盛是法轮功学员，以“真、善、忍”为标准做人，做好事不求回报。

这位韩国人见小盛主动把巨款送上门，又不要谢礼，感动得一再道谢，最后他以介绍小盛的表弟小王到这家韩国企业任职以表报答之意。

美国陆军研究员：找到心灵的真正归属

【明慧网】来自马里兰州的林晓旭博士，早年从大陆来到美求学，获得微生物学博士学位，现在美国陆军研究所做医疗方面的研究。

他表示，在海外的很多华人，在自由的环境下，都有一种对信仰的追寻和思考。1997年，一位朋友从中国带来一本法轮功的著作《转法轮》。

“朋友告诉我这本书很好，我看完之后很喜欢，就从网上找到教功录像，开始学炼。”

“修炼后，我对中华传统文化精华有了更深的了解，心灵找到了真正的归属。人生不仅是这一辈子，不是无神论教育的那样。生命有更深的意



林晓旭博士和妻子

义。”“法轮功为我的生活带来很大变化，让我感受到自己内心的升华，我更关心家人，会照顾好生活的方方面面。在和朋友与同事相处时，更注意怎样保持一颗善良的心。”◇

辽宁省黑山县韩春龙、高鸿英夫妇控告江泽民

【明慧网】近日，辽宁省黑山县法轮功学员韩春龙和高鸿英向最高检察院邮寄控告状，状告江泽民在过去十六年来对他们的迫害。

韩春龙，男，满族，四十三岁。
高鸿英，女，汉族，四十四岁。

高鸿英在诉状中说，十多年来，江泽民威逼各级领导执行其邪恶指令，操控黑山县“610 办公室”、黑山县公安局国保大队王妮静、肖中影、黑山县公安局的警察冯江等，对我、韩春龙及我们家人进行迫害。

高鸿英要求司法机关追究江泽民刑事责任，将其绳之于法。

高鸿英所诉事实与理由：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后由江泽民操控的黑山县“610 办公室”、黑山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黑山县公安局的警察，原派出所警察腾飞对我和我丈夫及家人进行骚扰，逼迫父母替我签字。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凌晨我和丈夫在黑山县一高中门前被黑山县公安局的三个恶警绑架。丈夫被一个恶警卡住脖子昏过去，然后又被两个恶警压在地上，用膝盖压顶在肝部，造成内伤。

我们被黑山分局恶警绑架到分局，到分局后恶警把我和丈夫分开。恶警冯江用鞋底丧心病狂的毒打我的头部、左太阳穴数十下，用脚踹我的左肩和左上臂，并辱骂大法与师父。打累了出去后回来再接着用鞋底打我的头，踢小腿，脚踹我的左肩和左上臂。出去后回来又再接着打，如此反复打了一天，其他恶警看到后竟无人制止。晚上送往锦州拘留所前我已被打得遍体鳞伤，头上全是包。左眼青紫，左上臂有青色脚印，腰椎尾骨剧痛，在锦州医院检查身体时冯江还动手打我，使我的膝盖受伤，并对医生撒谎说我身上的伤是自己摔的。检查身体时，不让医生检查受伤的部位。

黑山县公安局国保大队的王妮静从我身上抢走一万五千八百元钱，我的家人和亲戚多次去要王妮静都不给。是因为江泽民的“经济上截断”政



策给她撑腰，所以王妮静才有恃无恐。

我丈夫也被非法判一年劳教，由于身体不合格被监外执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韩春龙和同事出差，住在丹东火车站的丹铁宾馆，上午九、十点时被警察抓到站前派出所。警察拿了几张白纸，让他摁手印，被他拒绝。警察李玺华，扇韩春龙的耳光，将他推倒在地，上来六、七个警察一起打韩春龙。韩春龙还不签字，他们就拽着他的手强行签字，恶警肖强往韩春龙的脸上喷辣椒水，呛得他不停地咳嗽，脸上热辣辣地疼。当时韩春龙就左耳失聪，耳鸣，前胸后背疼痛，右腿被打肿。

十二月十一日当天晚上想将韩春龙送到看守所，但因为手续不全，没有送成。第二天办了个假的手续，中午将韩春龙送到丹东市看守所。

体检时韩春龙的血压是一百九十一，心律是一百三十，但还是被送进看守所。韩春龙告诉体检的医生说他耳朵听不见，右腿被打肿，两条腿明显一个粗一个细，走路一瘸一瘸的，他们也不管。

到看守所韩春龙开始绝食，七天后在所长王晶、副所长郎振山的指使下强行鼻饲灌食，被鼻饲插管每天二十四小时不拔下来，满眼眼屎，身上满是灌食遗留的残渣，虚弱的只剩一口气，每天早上中午晚上被灌食三次，尿管是直接插到尿道里，也是二十四小时不拔出来。睡觉时是四肢被手铐等固定住，被上大挂。后因为韩春龙腿疼，才把脚放开，睡觉只是分别固

定两只手。当时韩春龙的气息很弱，整天迷迷糊糊，手被反铐着。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韩春龙被灌食迫害致严重后果，病情危急，被丹东市看守所管教刘文一等送到丹东市中心医院二院泌尿二科，碎石病房，确诊为：

肾功能不全、输尿管结石、双侧肾积水、合并感染、双肾结石、膀胱结石、尿路感染、膀胱痛、尿道痛、应激性溃疡、一喝水就吐、血素三万多，正常人是一万。胃化验成阳性。

残酷的迫害使韩春龙生活不能自理，一直坐轮椅。在这种情况下还被丹东市振兴区检察院非法批捕，家属去检察院找，检察院一把手、王学平检察长对着家属大喊大叫，还邪恶地说，判死刑才好呢。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法院对韩春龙非法开庭时，因为韩春龙和两位律师揭露公安机关非法造假、取证，打人的事实，韩春龙的两位北京律师被法官陶占华逐出法庭，律师对法官说：“你这样做不合适，是违法，是要承担责任的。”陶占华法官却说：“不合适就不合适，违法就违法，承担责任就承担责任，共产党不倒台，我就永远不会承担责任。”

过后陶占华法官也无奈地说：“是 610 和政法委指使他这么做的。”610 和政法委是在江泽民的爪牙周永康和李东升的直接领导下的非法组织。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二次开庭时，法院不让家属旁听，还将韩春龙的父母非法拘禁二个小时，直到非法庭审结束才放出来。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韩春龙被丹东市振兴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非法送进沈阳康家山监狱继续迫害，在监狱一直住在监狱医院。现已非法关押两年半。

韩春龙和家属多次向监狱提出要求释放，但狱方表示不敢，怕“犯错误”，其实他们不明白，执行江泽民的迫害命令才是大错特错的。

纳粹集中营审判：服从命令即谋杀

【明慧网】本文选摘自“网易新闻”，作者为周峰。本文讨论的法律原则同样适用于中共江泽民集团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参与迫害者都是有罪的，不能以“执行命令”推脱罪责。

近日，德国地方法院以谋杀共犯的罪名，判处94岁的前纳粹党卫军成员、曾于二战期间在波兰奥斯维辛集中营担任记账员的Oscar Goening四年监禁。虽然作为记账员，他未直接杀人，但按照德国刑法，“谋杀共犯”的罪名并不冤枉。

德国人反思纳粹罪行，始于1947年波兰的奥斯维辛集中营审判。该审判共涉及40个被告，包括集中营负责人、守卫、司机。这40个被告有39人被判有罪，其中21人被判死刑并立即执行。1名良心医生拒绝上级命令，被无罪释放。

审判中唯一被判无罪的，是曾在集中营中担任医生的Hans Münch，因为他拒绝执行上级指派给他的“甄别”的任务（在犯人下火车



奥斯维辛集中营已成为历史，而昔日在此为纳粹服务者今天仍受到追诉。

后，决定哪些人应被送入毒气室处死，符合处死标准的大都是不能从事体力劳动的人，以及不愿意与孩子分开的母亲），所以最终法庭确认他与集中营中的屠杀无关。据集中营幸存者 Louis Micheels 在审判中所说，集中营关闭前，Hans Münch 所做的最后一件事就是给了他一把左轮手枪来助其逃跑。在美国作家 Robert Jay Lifton 的《纳粹医生》一书中，称 Hans Münch 认为“希波克拉底誓言（古希腊医生职业道德的圣典）远重于党卫军的命令”。

在波兰之后，德国也开始审判奥斯维辛相关人员。主审法官 Fritz Bauer 于1963主持了法兰克福审判，审判对象同样是奥斯维辛集中营相关人员。审判原则很简单：服从上级命令即谋杀共犯。

法兰克福审判针对的是集中营的22个中下层军官，他们在集中营中的工作是看管、甄别与讯问犯人。审讯全程有359名证人被传唤到庭，其中包括210位集中营幸存者。在审判中，所有被告人都辩称自己

“只是服从上级的命令”，并没有亲手杀人，不构成犯罪。法庭并没有网开一面。根据德国刑法211条关于谋杀罪名的规定，法庭宣布，如果被告人是出于上级命令而杀人，或者虽然没有杀人，但是因为服从上级的命令，参与了集中营日常的管理运作的，即须承担“谋杀共犯”的罪名。

最后22人都被判有罪，其中11人被判处谋杀罪成立（其中6人被判终身监禁——德国最高刑罚），另11人被判为谋杀共犯。

这次审判也为德国处理类似案件奠定了法律基础。“服从命令”与“未亲手杀人”不再是洗脱罪责的借口，“服从即有罪”原则被普遍接受。

1979年德国联邦法院规定，因种族原因杀人无追溯时效限制。自此德国对于纳粹罪行无视时间，一追到底。

2009年，91岁的前集中营看守 John Demjanjuk 被引渡至德国受审。法庭上 Demjanjuk 坚称自己“从未亲手杀人”，而且“连杀鸡都要交给妻子来做”，但法庭并不为所动。2011年，Demjanjuk 作为谋杀共犯被判处5年有期徒刑，判决中写到：“有28000人死在索比布尔集中营，没有哪个守卫能置身谋杀之外。”

而另一名于2011年获罪的 Heinrich Boere，因其直接参与对反抗军的屠杀，虽然受审判时已经90岁，他仍被判处终身监禁。

2013年，德国负责调查纳粹罪行的机构又向检察机关提交了30名前奥斯维辛集中营人员资料，建议对他们提起诉讼。◇

假新闻的背后

中共江泽民集团在迫害法轮功的运动中，以金钱与职位升迁利诱各机构人员参与其中，以新闻媒体为例，迫害高峰期，“自焚、杀人”等假新闻充斥中共一言堂媒体，毒害百姓。如：2000年，辽宁盘锦市电视台曾报导“魏家杀母案”。事实是：被杀的老人以捡破烂为生，其女儿在海城游手好闲，打麻将，没钱了就找母亲要，母亲没钱给她，她在晚上将其母杀死。后来，公安部门的人给其女儿出主意：“你就说你练法轮功，往法轮功上一推没死罪。”当地百姓都知道她不是炼法轮功的。◇



荷兰国家电视一台2005年3月14日《时事评论》专题播放法轮功节目，并揭露中共导演的“自焚”伪案，质疑突发事件中两辆警车为何备有（据中共媒体报导）20多个灭火器。而且一名叫王进东的男子浑身烧黑，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在大火中不燃烧不变形，到底是自焚还是拍戏？